

北京艾森博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续督导协议解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北京艾森博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年10月21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中信建投和北京艾森博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中信建投与公司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自2021年10月25日起解除。

二、对公司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办券商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第四十八条规定，主办券商单方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满三个月，挂牌公司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其持续督导工作的，全国股转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终止其股票挂牌。如无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公司股票存在被强制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后续信息披露及找寻承接主办券商工作安排

公司后续将按照中国证监会、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努力寻找其他主办券商承接持续督导工作。

四、备查文件

《关于对中信建投和北京艾森博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

特此公告

北京艾森博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0月25日